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連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Dalian Wanda Commercial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9)

董事調任及董事職責變動

大連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起，曲德君先生（「曲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總裁及萬達商業管理有限公司（「萬達商業管理」）（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總裁。因此，曲先生將於同日自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上述變動乃屬正常工作調動，曲先生將獲委任就職於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連萬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大連萬達集團」）的其他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於本公告日期，曲先生，51歲，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擔任執行董事。之前，曲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十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總裁兼萬達商業管理總裁。曲先生也曾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擔任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多數股權的附屬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69））的非執行董事。曲先生先前曾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彼亦曾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以及大連萬達集團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公司前，曲先生曾擔任大連華晟外經貿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大連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主任科員。曲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取得東北財經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

曲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七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當中載有有關（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條款。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由其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任期屆滿後曲先生可連選連任，除非相關法律、行政法規、主管部門規章、公司章程和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另有規定。

根據服務合約，曲先生無權收取任何固定董事袍金。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曲先生自本公司所收取的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10,169,000元，包括工資、津貼及實物福利、表現掛鉤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乃參考其職位、履職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釐定。曲先生作為執行董事所領取薪酬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度報告中披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後，曲先生將不再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曲先生為本公司6,000,000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13%。就本公司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曲先生概無(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擁有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於過去三年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或(iv)於公司股份中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曲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曲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及任何有關其調任之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

承董事會命
大連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丁本錫

北京，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為丁本錫先生及齊界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為張霖先生、曲德君先生、王貴亞先生及尹海先生；而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薛雲奎博士及胡祖六博士。